2021年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1. 生态环境局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2021年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2021年生态环境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生态环境局概况
18. 主要职能
19. 一、主要职能
20. （一）划入职责
21. 将原县国土环境资源局的环境保护相关职责划入县生态环境保护局。
22. （二）加强职责
23. 1.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政策、规划、标准、执法等重大问题的综合统筹协调职责。
24. 2.加强生态县建设的组织实施和生态文明建设指导协调职责。
25. 3.加强对环境监测、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的指导、协调、监督职责。
26. 4.加强落实国家和省减排目标的职责。
27. 二、主要职责
28.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环境保护政策、规划；组织、监督实施国家、省环境保护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参与编制本县主体功能区划。
29. （二）承担落实全县污染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制定并监督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及相关政策，监督、核查污染物减排任务承担单位完成情况，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工作。
30. （三）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对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的地方法规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建议；按管理权限组织审查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的环境保护内容。
31.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组织实施排污申报核定和排污费收缴工作，组织指导开展清洁生产工作。
32. （五）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和生态县建设工作。拟订并组织落实生态县有关政策，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种类型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和监督生物多样性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和荒漠化防治工作；指导、协调全县农村环境保护，指导开展各类生态创建工作和生态示范区建设工作。
33. （六）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和重点区域、流域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协调全县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监察工作。
34.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对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以及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进行监督管理；协助国家、省监管核设施安全以及放射性废物的管理；参与核事故和辐射事故应急处理工作。
35. （八）组织开展环境监测，负责信息发布。监督实施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环境信息和环境状况公报。
36. （九）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实施环境保护科技发展、科学研究和技术示范项目；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37. （十）开展环境保护合作和交流，参与处理涉外有关环境保护事务。
38. （十一）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39. （十二）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工作。
40.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纳入生态环境局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生态环境局本级。

第二部分 生态环境局2021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生态环境局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生态环境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生态环境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382.38万元。其中，收入总计2382.3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2382.3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2382.38万元，包括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91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10.6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2353.33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6.54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生态环境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生态环境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382.3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07.56万元，主要是项目预算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91万元，占0.50%；卫生健康支出（类）10.6万元，占0.45%；节能环保支出（类）2353.33万元，占98.78%；住房保障支出（类）6.54万元；占0.2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7.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02万元，主要是是人员工资有变动社保基数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97万元，当年预算增加3.97万元，主要是增加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4.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2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有变动社保基数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6.3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有变动社保基数减少；

5.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89.4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1.01万元，主要是工工资及项目减少；

6.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528.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28.12万元，主要是工资及项目增加；

7.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735.74万元，当年预算数增加1735.74万元，主要是工资及项目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6.54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13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

三、关于生态环境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生态环境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18.5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6.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邮电费、其他交通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12.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培训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四、生态环境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生态环境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3万元，其中：

本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3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生态环境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五、关于生态环境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六、关于生态环境局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生态环境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生态环境局2021年收支总预算2382.38万元。

七、生态环境局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生态环境局2021年收入预算2382.3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82.38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07.56万元，主要是预算项目减少。

八、关于生态环境局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生态环境局2021年支出预算2382.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8.54万元，占4.98%；项目支出2263.84万元，占95.02%。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07.56万元，主要是预算项目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2021年生态环境局（公开部门预算时罗列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等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2.4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生态环境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生态环境局本级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生态环境局17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2382.38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